关于西工区2021年财政决算和

2022年1—6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22年11月3日在西工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3次会议上

西工区财政局

主任、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受区人民政府委托，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西工区2021年财政决算和2022年1—6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2021年财政决算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

**1.全区收入决算情况**

区十四届人大七次会议批准的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208700万元，实际完成收入208703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00%，同比增长7%。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下达《关于2022年市与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年终结算事项的通知》（洛财预〔2022〕35号）文件批复，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8703万元，加上上级补助收入74417万元，调入资金35175万元，债券转贷收入16400万元，上年结余15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660万元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337370万元。

**2.全区支出决算情况**

区十四届人大七次会议批准的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211690万元，预算执行中，加上上级追加、动用上年结转等，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预算数为262223万元。实际完成支出236867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90.3%。加上上解上级支出66163万元、债务还本支出8196万元、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51万元，调出资金137万元，年终结转结余25356万元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337370万元。

**3.按照《预算法》规定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**

（1）2021年初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2660万元，预算执行中动用2660万元，主要用于平衡收支缺口。2021年决算批复财政收支净结余651万元，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，截至2021年底西工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651万元。

（2）2021年财政收回部门预算、财政专户本年收回为8770万元，当年统筹安排使用7369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

区十四届人大七次会议批准的2021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、支出预算为30万元，执行中加上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，实际完成收入78199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00%。实际支出完成28476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65.3%，调出资金34557万元，上解上级支出23万元，年终结转15143万元，基金支出总计78199万元，收支平衡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1年西工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际收入完成1183万元，其中上级补助收入1033万元，上年结转150万元，实际支出完成4万元，年终结转结余1179万元，收支平衡。

（四）地方政府债务

根据《洛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政府债务限额调整结果和2021年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下达西工区2021年政府债务限额12.88亿元（一般债务限额10.78亿元，专项债务限额2.1亿元）。截至2021年底，政府债务余额98593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务余额77593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21000万元。

二、2022年1—6月份预算执行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

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2022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3320万元，增长7%。1-6月份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6437万元，为年预算数的65.6%，同比增长11.5%。其中：税收收入完成74944万元，同比增长8.1%；非税收入完成71493万元，同比增长15.2%。收入分项完成情况如下：

增值税完成13464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35.1%；

企业所得税完成6444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59.9%；

个人所得税完成3149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53%；

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2257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47%；

房产税完成11928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91.1%；

印花税完成2450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59.8%；

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12306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225.4%；土地增值税完成3261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17.4%；

车船税完成932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48.5%；

耕地占用税完成18753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98.2%；

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1488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42.4%；

罚没收入完成252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31.9%；

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完成61959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65.3%；

政府性住房基金收入完成1385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74.9%；

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6350万元；

专项收入完成32万元；

捐赠收入完成27万元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

经区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，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228658万元，执行中，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安排的支出47600万元，安排总支出276258万元。1-6月份，实际支出174280万元，为年预算的63.1%。支出分项完成情况如下：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9854万元；

公共安全支出209万元；

教育支出15695万元；

科学技术支出138万元；

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81万元；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232万元；

卫生健康支出8999万元；

节能环保支出1744万元；

城乡社区支出78854万元；

农林水支出658万元；

交通运输支出118万元；

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95万元；

商业服务业支出174万元；

金融支出48万元;

住房保障支出2740万元；

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等支出541万元；

其他支出4700万元。

（三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5204万元，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0168万元，安排总支出25372万元。1-6月份，全区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累计完成17086万元，为年预算的67.3%，其中：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6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安排支出5万元；城乡社区安排支出434万元；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支出16631万元。

主任、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2022年上半年以来，财政工作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是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压力和困难，主要表现在：当前，国内外经济形势依然严峻复杂，疫情、汛情等不确定性因素依然较多，稳增长、稳就业、保市场主体仍面临较大困难和挑战，加之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，财政收入保持持续稳定增长难度较大。而产业发展、城市提质、乡村振兴、常态化疫情防控、“三保”等领域刚性支出仍然较大，财政收支矛盾更加凸显，财政收支紧平衡进一步加剧。

下一步我们将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，诚恳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指导和监督，按照疫情要防住、经济要稳住、发展要安全的明确要求，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落实落细中央、省、市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，支持做好产业发展、城市提质等重点工作，有力保障和改善民生，切实防范重点领域风险，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。**一是着力稳定经济运行。**落实落细增值税留抵退税、中小微企业“六税两费”减半征收等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，做好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奖励、承租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的房租减免等政策兑现工作，使市场主体切实享受到政策红利。管好用好直达资金，确保直达资金更好发挥惠企利民实效。**二是切实抓好预算执行。**强化部门间协调配合，加强协税护税，做到应收尽收、应收足收。切实提高支出进度，优化支出结构，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，尽早发挥资金和政策效益。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，提高支出精准性有效性。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，落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，强化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，把宝贵的财政资金用到紧要处、关键点。稳妥化解政府债务风险，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。积极配合支持人大依法开展预算审查监督，不断提升财政预算管理水平。**三是全力争取上级资金支持。**紧盯中央和省级专项债券发行动态，加强专项债券政策研究和培训力度，深化与第三方专业机构合作，围绕教育、养老、城镇基础设施等领域加强债券项目谋划和储备，实施项目库动态管理，争取更多的专项债券资金支持。主动跟进上级各类产业政策方向和资金投向，及时捕捉、掌握政策资金信息，积极争取上级在分配转移支付过程中加大对我区的支持倾斜力度。**四是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。**支持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局部突发疫情处置，所需相关资金纳入“三保”范围予以保障，确保不因资金问题影响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。加大对企业稳岗扩岗的支持，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。加强基本民生保障，落实好教育、养老、医疗等提标补助政策，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，兜牢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底线。

主任、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，深刻认识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，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，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查意见，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攻坚克难、担当作为，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贡献财政力量。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